

# 深圳市龙岗区统计局

深龙统通〔2023〕15号

## 关于做好2023年龙岗区基本单位 统计调查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深圳市统计局办公室关于应用“扫码读数”程序开展基本单位调查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为进一步做好基本单位统计调查工作，按照市统计局的统一部署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调查目的

依据国家统计局基本单位统计报表制度，对基本单位名录库进行动态维护更新，及时反映全区基本单位增减变动情况。

### 二、调查对象

在龙岗区范围内，所有从事经济和社会活动的法人单位、产业活动单位。

### 三、调查内容

#### （一）调查表式

法人单位基本情况（MLK101-1表）或产业活动单位基本情况（MLK101-2表）。

#### （二）调查主要内容

单位详细名称、组织机构代码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、法定代表人、地址、联系方式、行业类别、登记注册类型、企业控股情况、开业（成立）时间、机构类型、从业人员、企业主要经济指

标、非企业单位主要经济指标等单位信息。

#### 四、调查时间

2023年3月起，以分批形式进行，具体时间以上级统计部门统一安排为准。

#### 五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“扫码读数”是一种技术工具，仍然需要调查员实地走访核实，通过“扫码读数”程序，扫描调查对象营业执照二维码，获取单位基本信息，填写主要业务活动、运营状态和从业人数，上传营业执照和生产经营产地入口实地照片，定位地理位置信息，完成上报。各街道要加强组织领导，保证调查人员和设备的配备，并充分保障相关工作经费，确保基本单位统计调查工作顺利有效开展。

（二）请各有关单位高度重视，安排专人负责，认真配合，如实提供核查资料，加盖单位公章，将资料交给实地核查的调查员。

- 附件：1. 龙岗区统计局及各街道经科(服)办联系方式  
2. 法人单位基本情况（MLK101-1表）和产业活动单位基本情况（MLK101-2表）  
3. 深圳市统计局办公室关于应用“扫码读数”程序开展基本单位调查的通知

深圳市龙岗区统计局

2023年3月9日

（联系人：覃冯洲，联系电话：28948178）

## 附件 1

### 龙岗区统计局及各街道经科（服）办联系方式

单位	姓名	办公电话
平湖街道经科（服）办	黄雪洁	85238649
布吉街道经科（服）办	孙洁瑜	28539460
吉华街道经科（服）办	陈 涛	28259546
坂田街道经科（服）办	邓智敏	89586878
南湾街道经科（服）办	梁晓彤	28469512
横岗街道经科（服）办	何志豪	28698666
园山街道经科（服）办	刘妮娜	28389920
龙城街道经科（服）办	张志华	89565602
龙岗街道经科（服）办	陈嘉敏	84801065
宝龙街道经科（服）办	钟翠玲	23255164
坪地街道经科（服）办	邹兰花	84214769
龙岗区统计局	覃冯洲	28948178